

# 《尽余生》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尽余生》

13位ISBN编号：9787556215601

出版时间：2015-10

作者：白槿湖

页数：30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尽余生》

## 内容概要

故事讲述的是心理医生与商业骄子斗智斗勇的浪漫爱情。

女主叶余生是心理医生，有着可以看穿谎言的能力，真实得让人不愿亲近。唯独讳莫高深的他——任临树，商业骄子，一次次将她领入他精心布置的局中。她以为他被制服，事实上控制全局的始终是他。重逢时，他的未婚妻周得晚，不明原因跳楼自杀在叶余生面前。她为此放弃学位，离开巴黎，回国艰难谋生。一年后，命运的牵扯，再一次将她卷入了他删改遗书争夺遗产的风波中。心理学高材生的她，不断用自己的能力，提醒他危机的到来，他却并不领情，而她也在不知不觉中陷入了危险境地... 几经生死，辗转离合，他们终于走到了一起。这时，她的亲生父亲出狱，身患重病，闯进他们平静的生活.....

## 作者简介

白槿湖

89年巨蟹座，生长在南方小城。

文字恬淡温吞，人活得热热闹闹。

孤僻且长情，不入圈子，不与人皆伍成群，知己二三。

多年过去了，你还在看我写的故事吗？

我依旧写作，仍希望可以写一辈子。

新浪微博：@白槿湖-

已出版：

《如果巴黎不快乐》系列

《深爱你这城》

即将出版散文集：

《不如眠去梦中看》

# 《尽余生》

## 书籍目录

### 【目录】

序：宁愿此生如朝霞

[\*\*章] 希望将来有幸再见时，我们都拥有更好的人生

{这漫漫平生，要做很多的事，但\*终回想起来做过的那些深刻又不悔的事，原来没有几件，其中一件是认识你}

[1] “离开巴黎，永远别让我再见到你。”

[2] “叶余生，你是上天派来的煞星吧。”

[3] “你\*\*放老实一点，我还会再来找你的。”

[第二章] 你以为他被制服，事实上控制局面的始终是他

{你在纽约的黑夜，在上海的白天，在印度洋的清晨，在长白山的雪地，你在任何的地域任何的时间，唯独不在我身边。}

[1] “该要多倒霉，才会接二连三遇见你这种奇葩。”

[2] “别为我做任何事，更别妄想打动我。”

[3] “哦.....我打错了。”

[第三章] “你这样以后我还怎么做人啊？”“做我的人。”

{每一次见他之前，她都要在心里提醒自己好几遍：叶余生，冷静冷静}

[1] “你还好吗？”

[2] “起来，跟我走。”

[3] “消失吧。”

[第四章] 唯有南山与君眼，相逢不改旧时青

{你生命中必定会遇到那么一个人，改变你以往所有的标准，她即是标准。}

[1] “与你无关。”

[2] “叶小姐，我们还没有熟悉到你可以随意触碰我的地步。”

[3] “鹊鹊，是我。”

[第五章] “任BOSS，她就是你所说的那个对你特别重要的人啊？”

{去追随那些能使你安宁的东西，我想来想去，发现不过只是留在你身边}

[1] “所谓前程，不就是你吗？”

[2] “换做别的女人，现在已经同我说第十八句话了。”

[3] “我想你再打错一次电话给我。”

[第六章] 从前到以后，一夜间拥有

{就算明知是错，我还是要来陪着你。倾尽全力去爱，余下的就交给命运}

[1] “以前为我，不过现在不为了。”

[2] “你跟我说话了，你跟我说话了，你跟我说话了。”

[3] “以后但凡你不高兴，一定是我的错。”

[第七章] 他曾经是她的白日梦，往后是夜里梦

{你握紧了我的手，我建立那么久的与你隔绝的世界就仿佛坍塌了}

[1] “我没有朋友，没有亲人，我只有你。”

[2] “我要在你身上去做，春天在樱桃树上做的事情。”

[3] “我爱你，不是因为我好，而是因为你很好。”

[第八章] 在这瞬息万变的人世里，你让我看到了一点永恒

{这一生的意义，究竟是在这万千霓虹广厦中，还是在你的眼眉间}

[1] “我今生只爱一次，只爱一人。”

[2] “尽管来我的心里呼风唤雨。”

[3] “命运缺失你的所有公允，我来给你。”

[第九章] 同你人潮一相逢，便胜过人间无数

{那些想来很庆幸的词，如有惊无险，噩梦初醒，虚惊一场，虽败犹荣。还有一个，是和你有关的：失而复得}

## 《尽余生》

[1] “你是我的温柔乡。”

[2] “我爱你。”

[3] “嫁给我吧。”

[第十章] 尽管人生有那么多的徒劳无功，可每当想及你，我还是要一次次全力以赴

{如今我有：一个老师，一个兄长，一个知己，一个挚爱，一个如父亦如子的人。统统，都是你}

[1] “我没时间恨你。”

[2] “一生已过。”

[后记]

与君百岁，终须一别

# 《尽余生》

精彩短评

- 1、今天终于读完了尽余生，说实话，心里很失望，当我看到豆瓣上的亲都给这么高的分，真的百感交集。看过湖大大的如果巴黎不快乐，厚厚的三本书，足以看见湖的认真与佟画的爱情。抱着对湖的信任，我买了一本尽余生，拿到书时，看着小巧玲珑的一本书，就感觉和如果的三本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而我真的接受不了任知道到叶是剧情的反转，正如小说提到的，任临树爱的是鹊鹊，而不是余生。这是我觉得作者在感情上处理的一个失误。
- 2、10月气温渐冷，《尽余生》终于在万众瞩目中顺利出版。我知道，有很多如我一样深爱巴黎深爱佟先生的人都等了好久，从连载一到终。因为巴黎喜欢糊糊，也是因为爱格被树叶夫妇打动，为他们祝福。有很多人说《尽余生》是巴黎情缘的再续，里面的确有童话夫妇的客串，他们已经在平静岁月中过着安然幸福的生活，一家四口，世界里再无他人。可我觉得这本书又有很多不同于巴黎，男主任临树是个非常强大的人，正如糊糊自己在书中的序里写道：任临树的童年经历了孤独、贫穷和疾病，他没有被击倒，而是一一承受了下来，这些撑起了他沉静深厚的心胸。是啊，任临树比任何人都懂得珍惜二字，这也是他可以无怨无悔地找了叶余生十四年的原因，他从在乎其他人对自己的任何看法，只想在毕生把所有的爱都给鹊鹊。任临树的优秀胜于任何男人，但他却不愿给除了叶余生之外的任何女人留下好的印象，他专注于做好自己，对亲情的渴望，他选择善待同父异母的姐姐任枝，终究也得以回应。佟卓尧在得知曼君出国离开自己的时候，他可以在别的城市撕毁与任临树签的救命合同，不顾一切的去拦住她，而当任boss面临余生的离去，他没有阻拦，而是一个人去滑翔，结果心还是在她那儿，因赵裁的陷害发生意外……这就是两个世界上都不可多得的男子不同方式的爱。我习惯了在糊糊书里寻找这种美好温暖的男子，因为他们都是独一无二的，走出书，我们都再也遇不到。如今物欲横流的社会，没有几个人，会像他们那样长情。《尽余生》里提及木心的诗，这也是我很喜欢的诗人，当下没有人再骑马，车、邮票都很快，但一生够爱几许人，全在自己的理解。不是每个女孩都有叶余生的好运气，一而再三的遇到任临树，可是至少我们要相信爱情，抱着一颗对爱赤诚、敬畏的心，要相信，有一个澄澈温暖的人，他在披星戴月而来的路上。愿天底下每一个还相信爱的女孩，终究会遇到一个对的人，他会越过山川来寻你，值得你毫无保留，把爱刻进彼此的余生。
- 3、要么永不，要么永远。在湖湖新书《尽余生》里读到这句时，身处一种无法描述的崩塌中，哭泣，愤怒，远走，失尽温柔与风度，对每个人都缺乏耐心，于己尤其如此。所以，深深理解叶余生那种忽然决定消失的念头，即使她爱任临树胜过生命。有一种孤独和低谷，惟有自我救赎。世间爱情千万种，其中模样最美好的莫过于跨越数十年风霜洗涤，你还在寻我，我还在等你，只待同你人潮一相逢，便胜却红尘无数。十四载春秋，十四载情牵。你年少时爱过的那个人，现在在哪儿呢？过得好么？还会偶尔想起TA么？这些问题的答案绝大多数伤感，对任临树和叶余生来说，却唯有失而复得和尘埃落定的幸福——因为他们可以异口同声的答：年少时深爱的人，TA此刻正与我携手。太多人羡慕历经坎坷最终长守白头，是的呀，我也羡慕，毕竟千山万水容易走丢，只是于我而言更多的是心疼与懂得：这浩浩荡荡的人世，手牵手尚且容易散了，何况兜兜转转，只为心中燃烧的执念。无论怎样都好，只要最后是你。临树余生，全然如此。为你，我可以忍受十四年委屈无数的岁月，我可以原谅分开后流离失所饱尝辛酸的滋味，只因为世间有那样一个你，想想便已觉安慰。全书最感动的当然是那种至死不渝，湖湖的笔触，从来情深如海，令人心甘沉溺。除此之外，最感动的莫过于一些细节，譬如余生从来都记得临树怕蛇，她拼死保护他，从来都觉得，女人一旦认真爱起来，拥有比男人更决绝坚定的意志，余生是幸运的，因为所爱的男子，与她心意相通，坚若磐石。就像天真可爱的孩子需要美好童话，爱情故事正是成人的童话，它们帮助我们修复面对世界的柔情，重新构筑出一座向往的水晶宫殿，在那儿，王子公主幸福的在一起。想想这些，便心生希望，永不放弃。一生一爱，一爱一人，一人一生。爱情若能至此，不是传说亦动人。要你得遇此般爱情，请记得全力以赴，生死相随。要没有遇到，请相信TA正在赶来与你相见的途中。只是啊，人世间诸多悲欢离合，对更多的人来说可能是错过，失去，即使这样也不要怨怼忿恨，要知道，相信爱情的人会比较幸福，比较幸运，一如湖湖最后写道：谨以此书，写给所有还相信爱情的人。你还在相信着么？我还在。无论贫穷富有，残破风光，无论青丝白发，拥有失去，这一生呀，愿你我皆能相信，它永是我们在此流离人世的英雄梦想。
- 4、觉得蛮失望的，感觉整部小说就是强行拼凑，没有所谓的连贯性，更多的是矫情，或是穷讲究。很多华丽的词藻不恰当的出现在白话里，好多名言引用的方式像小学生作文一样，好多词语都用的很

## 《尽余生》

尴尬。不过当然还是有优点的，比如小说主角的名字和小说名字的呼应，尴尬的鸡汤文字单独拿出来看也是不错的，只是和缺点一比就不值一提了。

5、绕过时间，绕过爱恨，绕过生死，我们还是会在一起。 题记‘ ’今生只爱一次，只爱一人，就够了。‘ ’这是糊糊结尾的最后一句话，也是我最喜欢的一句话。余生和任BOSS就像书里说的那样，他和她究竟什么地方做错了，要经历这些聚散离合。十四年前，他还是哥哥，他还是鹊鹊的时候，度过了那么美好的一段时光。十四年后，他坚持不下去的时候，心里想的都是她的鹊鹊，他一直在寻找她，寻找一个很多很多年都没有音讯的人。哪怕周深信对他说了那么多，甚至说鹊鹊已经可能死了的时候，他还是没有放弃，要有多深多浓的爱，才能让一个人坚持十四年之久？一直以来他都相信他的鹊鹊是活的好好的，即使会担心，他也没有绝望过，但是当他看到周深信伪造的鹊鹊的坟墓时，他有多崩溃，应该只有他自己知道。他说要做合葬墓的时候，心里都在想些什么呢，我不知道，但我知道，这个男人，是真的一心只想跟他的鹊鹊在一起。他的余生。重逢之后，余生对他的种种维护，为他的各种担心，都让我觉得十四年的寻找，都是值得的。因为他的余生，同样深爱他，同样没有忘记过他。从一开始，余生就看的明白，看的透彻，在她心里，她跟任BOSS从来都是两个世界的人，余生无法忘记周得晚的死，她心里愧疚，她觉得他们不会有结果。所以哪怕他知道她就是他的鹊鹊的时候，虽然她也贪恋任先生对他的那份温情，她还是狠心的告诉他，她不是他的鹊鹊，尽管这样的否认显得有些苍白。我心疼她，她的一生，亲眼目睹了两个人在她面前自杀，以至于多年后她养成了夜晚会探别人的鼻息的习惯。就是因为余生太过明白太过现实，她差一点失去了世界上最爱她的人，还好最好所有的补救都来得及。还好，他还在。或许是经历了生离死别，虽然心里的愧疚和不安仍然存在，但是余生从来没有在想过要离开她的任先生。她难受，她希望他好，她看着他累各种心疼，但是她没有在逃避，她甚至独自调查周得晚的死因，她那么坚强那么努力，就是希望能好好的跟他一起度过他们的余生。真的，如果故事停在任先生跟她求婚的时候，他们终于可以相守的时候该有多好。虽然很多时候很多事情都不能尽如人意，但是我还是很庆幸，好多事情都是注定的。其实本身自己并不是一个相信这样一生一次的爱情的人，但是每次一想到任先生和余生的十四年，糊糊和姐夫相识的十一年，就对世间的感情充满了期待。生活在这个社会里，这样纯粹的能够一直陪伴的感情，真的很少很少，所以就更显得弥足珍贵。更加值得好好珍惜。我一直都相信，世界上每一个女孩，都是上帝派来的天使。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不管是谁，他们都值得最好的。爱是星辰，倾尽余生。我有多庆幸，自己能够读到一个这么深情这么美丽的故事。买了糊糊的三本《巴黎》，却一直没有时间看，所以这算是我读的糊糊的第一本书，原谅我的姗姗来迟。以后会一直陪伴下去。  
。^\_^ For the rest of my life to love you. 用我的一生来爱你。我的余生。2015.12.17

6、还没有看完《尽余生》，挺久之前就在爱格上看过连载，觉得挺好看的。后来关注了湖湖从更了解这本书。看了很多树叶夫妇的小故事，感觉很暖心，看到了生活里最平凡最简单的感动。主要也是被某些小句子感动了。“与你之后，再无余生。”喜欢湖湖挺久了。看到了她越来越优秀。因为现在初三没有办法去签售会见她很遗憾，我会努力变得更优秀以后去见你。我想要长大当个编辑或者作家，我会一直坚持。有时候我会觉得自己和湖湖很像。我是个有时候很悲观有时候很乐观的人。一句话和环境的改变可能就会让我伤感。但是悲伤并不能改变什么，所以我一直在尽力做一个乐观的人。不会再轻易流泪。未来我会一直在，陪你度过余生。“且以深情共余生。”未来有再多困难也决不能放弃。我要做一个如你一般优秀的人。好像我离题了，不过我就是个说话永远说不到重点上的人。很羡慕叶余生，希望我未来也能遇见一个这般爱我的男子。为了我可以克服所有的困难，来到我的面前。也很羡慕书中叶余生和啊姜的友情。曾经我也有一个知己，在她面前有很多话我都不用说出来她就能明白。那时候我把她当作除了家人外最重要的人也为她做了很多她不知道的事。包括为了陪她多走一段路而绕远路回家，看到她进了自己家才飞奔着回家。那段日子很开心。现在我们有了各自不同的生活，也不知道她还记不记得我。不过都没关系了，至少我们给过彼此那么多的温暖。毕竟未来还会有人陪着你走下去。要一直相信爱，相信这世上总有一个人是为你而生。也希望《尽余生》能带给别人更多的温暖和感动。余生有你，便已足矣。

7、他对她的第一句话是“你究竟对她做了什么...你说啊！”将瘦弱的她腾空拎起，贴着窗户高举，拳头抵住她的脖子，悲怆地咆哮着。她没有任何言语，垂下眼帘，闭上眼睛。我好心疼此刻的叶余生。我有想象过他们重逢的一千种画面，但却遗忘了这种令人心痛的场景。她一眼便认出他是她的“哥哥”而此刻愤怒的他却遗忘了她是他的“鹊鹊”没有温情，没有寒暄，只有愤怒和心痛，这就是他们的重逢。若有人今天一方，爱为一兮情为裳。诉说万千红尘事，多少相思在里面。心语难言泪倾诉，



## 《尽余生》

天涯咫尺你可见？他们的第二次见面，他却把她同爱钱的女人相提并论，原因无他，只因它是哭丧女，不知是命运安排还是怎样，她去了他父亲的葬礼，好友录下了他同律师谈话的视频，他以为她是被人花钱收买的。两次相逢，都不欢而散，她开始怀疑昨日的温暖少年，十四年的分离终究改变了太多。她不想再见他，可是，无论岁月如何变迁，时光如何斗转，他是注定要来的人啊，无法避免。夜晚，叶余生梦见了那个十五岁少年，那个她唤他“哥哥”的人。梦中惊醒，她还是决定去帮助他，无论他如何对待现在的她，无论十四年他的改变有多大，他也依旧是鹊鹊的哥哥。只因那年记忆太温暖，我唤你哥哥，你唤我鹊鹊。曾经我们约好希望将来有幸再见时，我们都拥有更好的人生，而现如今，她没能拥有，他却成为了商界的主流者。她深知，他们之间的轨道越行越远，他们之间的交集只有那一年的时光。没关系，叶余生自己记得就足够了。张爱玲曾说过，时间可以了解爱情，可以证明爱情，也可以推翻爱情。任临树永远记得他要陪鹊鹊去长白山，去那儿看雪，对着雪山许愿。一记就是十四载，他已在长白山度过十三个冬天，他想找到她，她是他的家人。而她却想结束一场梦，远离他，永不相见。独留他，在这梦中深梦永不醒，是她太残忍，还是他太沉沦。不管这世界是大还是小，人与人的相遇总是很难预料的。也许有那朝思暮想希望见见面的人，偏偏总是阴差阳错碰不到一起。例如叶余生和任临树，早几年前，他们就曾相遇过，仅仅只是擦肩而过。命运就是这样，冥冥中自有牵连。叶余生不够聪慧，不够美丽，更不知什么尔虞我诈，她只知道任临树有危险，她想帮他，她用最愚蠢的方法去找赵裁，他没考虑过自己的安危，只知道任临树遇到危机了。是什么让你全然不顾，冲锋上阵，拼死一搏，是爱情。世上有多少女人面对自己的男朋友或者未婚夫出轨，可以做到不发火，不哭闹，不找他理论。正常状态同他聊天，吃饭。我想全世界只有叶余生这个傻女人会这么做了吧。面对管川的出轨她没有质问，一个人在厨房里轻轻地哭泣。叶余生，你好傻，你是全天下最傻的女人，你认为嫁给管川一切都会结束吗？任临树要是知道，该有多心疼。孤单是一个人的狂欢，狂欢是一个人的孤单。任临树没有家，在Roman Sunrise酒店有他的一间单独套房，一是离公司近，二是住酒店方便。别墅更不会过去，一个人太空落。“你到底在哪里，过得好不好，为什么不来找我，我一直都在找你，别忘了我”离开之后，我想你不要忘记一件事：不要忘记想念我，想念我的时候，不要忘记我也在想你。十四年的分别，只有一张旧的泛黄的老照片，可以想念。你问我爱你有多深，我说不出来，只知道你已成为我生活的习惯，不可缺少的习惯，每夜每天，可以不吃饭，不睡觉，却无法不想你。“惜闻君未婚，儿女以成群”。他担心，他怕她早已嫁为人妻。他不允。一生一世为一人，一生一世念一人。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说他冷漠，说他高深莫测。可他只因在广播中听到市区近期发生多起连环强奸杀人案，便想到了醉酒的叶余生，丢下周深信，回去找她。因“载车门”事件，她成了他口中的“流浪女”颜面扫地，找他理论，他却说“做他的人”。他愿意做她心中的恶人，揭穿管川的出轨，把她从无望中解救出来。为何相爱难相守，为何相知却别离。十四年的苦苦寻找，等来的不是生离而是死别。就算在商场上危机四伏，他也能挺过。只因她是他的信念。他哭的像小孩，他想着等找到她，就能够保护她，再也不会挨饿受冻，可以给她买漂亮裙子和她最爱吃的桂椏糕。带她去看沙漠，去看大海。一切的一切，如泡影般幻灭。爱了一生，也不过一生。奈何缘浅，终不能相偕至老。爱过了，便不再有悔，至少你锁住了我一世的情思。他说做合葬墓，生未同衾死同穴，大概就是如此吧。没有不可治愈的伤痛，没有不能结束的沉沦。所有失去的会有另一种方式归来。我很感谢杜宴清的那条毒蛇，让一切都变得明朗。当任临树得知叶余生是鹊鹊时，千树集团百分之五的股份又如何，他毫不犹豫，哪怕是要他的命。尽管她再怎么辩解，“一个大窝瓜”的微博，巧克力糖纸，足以证明她是鹊鹊。叶余生开始躲避他，他为了找到她，不惜听取何蔗蔗的馊主意，他知道她在北山花圃，他怕她不愿见他，再次逃离，车停在花圃外的草地上，在车里睡了一夜，直到天亮才走。任临树滑翔伞坠落，叶余生为了救他穿过荆棘，满身伤痕，迷糊中她唤他的名字。滑翔伞坠落之时，他在性命攸关那一刻紧握糖纸树叶。原来，在繁华尽头，依旧还有人为爱痴狂。在童年的那首歌谣里，在翻开却忘记合上的童话里，在花间呢喃的草丛里，我知道你的笑很美丽，悄悄开在我心里。为了他的鹊鹊，他愿与全世界为敌，即使自毁形象也要避开其他女人的喜欢。世上有多少男人愿意这样做。叶余生，你与他相遇，该有多幸运。我原以为故事到最后应该没有什么波折了，可没想到余生的父亲却因重病出狱。也因导致余生和临树的再度分离。“你要这么做，我就跟你完了”。这是临树说过最狠心的一句话。父亲死在路边，孩子流产，余生患上抑郁症，他们之间回不到过去，她离开了，消失了。好在一年后，他们在长白山相遇，辗转离合终在一起。从最初的未婚妻嫌疑犯到哭丧女再到乞丐、流浪女到最后成为鹊鹊。一切的一切，命运自有定数。无论你变化成什么，无论分离多久，有些人注定要回到最初的起点。因为，有生之年，狭路相逢，终不能幸免。一世一个你，只得你，

## 《尽余生》

更欢喜，但愿梦生醉死。最后最初，一个你。One life, One love. 糊糊，我们下一次再重逢。2015.12.05  
8、无意中在爱格看到，从此便发了疯似的着迷。一期一期的追这个故事，直到连载最后一期。在等新书出版期间我曾动手写过树叶夫妇的余生。是从任boss坠伞那儿开始写的，后来发现我们写的竟出奇相似，叶余生都是那样的着急以及亲自入山寻找。我想我们的相似是因为他们那十四年彼此对对方的深情让我们坚信命运将他们紧紧相连。故事最后部分有些令人心酸，本以为他们会从此岁月静好，却又发生如此的曲折。但幸好，幸好他们的爱情足够坚定。为他们美满的结局真心的高兴，这是陪伴了我走过一个夏天及一个深秋的树叶夫妇。

9、一场好梦，终尽余生——《尽余生》书评【思念使得爱人夜夜难眠，再见却无一声“好久不见”】他和她的重逢，毫无温情可言。她甚至，不敢好好去触摸一次她唤哥哥时，满脸柔情的人。那分离的十四个年载的日日夜夜，在难眠的岁月里，思念与恐惧倾泻而下。她因幼时母亲的死亡，有了去探身旁人是否安睡的习惯。无安全感的睡眠，四面八方涌来的毫不停息的黑暗。黑暗包裹她，他不是光，却是她的执灯人。曾照亮她，福利院里的独自；照亮，她难眠夜里的不安；也照亮，她的余生。她是叶余生，是任临树的余生。重逢却是未曾预料。她大概从一开始便切断了自己与他所有相认的道路。她大概会和一个不太爱她的，又不实诚的人结婚，继续辛苦扮演着哭泣的演员。过完这个不算圆满的一生。她宁愿片刻拥有过那个举世无双的男子，自此告别，祝他幸福。不是不爱，是怕自己爱不起。从婚函上看见他的名字位于新郎那一栏，她转过身，便泪如雨下，却还得对她的未婚妻笑语言谈。此情脉脉谁得知，无言相见空相忆。【春来去，梦醉醒，他不问前途来路，只贪念旧情】她时刻思念他的同时，他又何尝不是一次次打探她的丝毫消息。那是他的“鹊鹊”，是他至死都要一起的人。他是金字塔尖的人，风生水起，一个微笑足以倾覆所有人，一句言语便是整个公司的至尊。书中说他“一生薄情，仅存的亲情爱情都给了她。”权高位重都是寂寞，背负私生子的名声，所谓的家人，却在利息的漩涡中，从未靠近过心房。行路悠悠谁慰藉，人事音书漫寂寥。他从寻找她的音讯中获得希望。他是我读过，最深情等待的人。是有多难得，才在十四年的岁月中不曾放弃地去寻找一个人；是有多难受，才在看见她墓碑那一刻，这个在外界呼风唤雨的男子哭的一塌糊涂。十四年的思念折磨，情丝毫不减。春来去，梦醉醒，他不问前途来路，只贪念旧情。【在孤独中奋不顾身，只为了取得爱人那轻落唇边的吻】他有三怕。怕螃蟹，怕蛇，以及，怕她生气。在婚礼上，为了亲吻她。他紧闭眼，亲过他最怕的生物，然后贴住她的唇。会有爱，让人无所畏惧向前。也总会爱人，为一个人的吻，而奋不顾身。为了救她，他不顾一切签下股份转让书。他不可一世的骄傲，却偏偏对她百依百顺。他对她说“尽管来我心里呼风唤雨”她是经历太多不幸的人。一个坐牢的父亲，一个自杀离她而去的母亲，一段在福利院被人陷害而留下伤疤的经历，也濒临过死亡。可她又是幸运，遇见一个叫做任临树的男子。似乎遇见他，一切不幸变得有所安慰，伤疤开出绣球成了相认的标志，他一一弥补命运待她的不公。她说：“如今我有，一个老师，一个兄长，一个知己，一个挚爱，一个如父亦如子的人，统统，都是你。”漫无边际的冰川，浩渺无望，孤独寻觅的人啊，总会遇见一个人相互取暖。因那年少天真的承诺侵入过心房，他便始终深情。他为她放弃股份，放弃他在别的女人眼里的完美形象。唯愿取那，恩情美满，天久地长。长白山的雪累积了日日夜夜的深情，岁岁年年的雪落在山顶，似乎也到了白首。无论是流落园，还是花圃，他至始至终在她身后守候，深厚又绵柔。《长生殿》里唱着：“镇相连似影追形，分不开如刀划水。”唱词像极了他的守候。【她有友人携手醉酒花间，暂把悲愁唱散】书的封底有一句话，让我红了眼眶。“世界确有无法选择的贫穷与不幸，却又能力全力选择的梦想和爱人。”她的确有她的难。可她不仅仅遇见一个临树，还有阿姜。书中不仅仅是爱情值得缱绻，还有友情。她的悲伤多多少少也曾被这个风风火火的女子的友情吹散吧。友人携手醉酒花间，暂把悲愁都吹散。她的余生，不单单有个临树给予她暖，还有个时刻护她周全的女子，唤，阿姜。【尽余生中温暖的细枝末节，足以在无花印月影的夜里抵御寒冬】书中太多细枝末节的暖，恨不得一一描述。绵软温香的爱意，让人足以抵御冬季的寒。无花印月影，冬风剪窗菱。他和她在余生中终究会始终相依，终老温柔。这一生/那么长/他却只爱了她一个人。这一世/那么长/她却只想做他一人好梦。单行  
2015.11.28

10、读《尽余生》时想起拜伦的一句：“假使你我重又相见，隔了悠长的岁月。该如何致意？以沉默，以眼泪。”纵使他们的爱情历尽坎坷，却从未想过放弃对方。只要有她在，只要她肯握住他的手，他就什么都不怕。他为她北山建了一座流落园，亦是在她心里筑了一座城，此城名为爱。一生痴绝处，她是他的痴绝处，他的光明，他的余生。For the rest of my life to love you. You are the apple of my eyes. 愿你我相信爱情，相信永远。

## 《尽余生》

11、于你之后，再无余生。——《尽余生》书评于你之后，再无余生。与你一起，才是活着。这句话是我比较喜欢的一句，它出现在素洁的白色封面上尽余生旁。这句话是我们重庆场签售会的口号：“于你之后，再无余生，白槿湖我们爱你。”这句话也是签售会湖湖帮我to签在书上的一句话。恩，很喜欢。当我完整读完《尽余生》的时候，已是一个月前的事了。记得读完《尽余生》的那个下午，我坐在床上，合上书，一边想着书中叶余生和任临树点滴的甜蜜情节，又在想湖湖啥时候出《不如眠去梦中看》，期待下次的再见面，一年一次见面，一次得等一年。我们的树叶夫妇，是湖湖塑造的又一对新角色，继卓尧曼君夫妇后。记得以前湖湖说给自己的宝宝取名字，男生就叫临树，女生就叫晴栀。两年前的名字，两年后出现在了《尽余生》里——任临树。巴黎的见面是分别13年后，他并没有认出她来，但余生却认出了他。“爱恨颠转。你们若再见面，必要红眼。能不能重归于好，要看你们的造化”你我若有缘，必将还会再见。果不其然。相信每个人都是自己生活的主角，有时剧情狗血起来连自己都不敢相信，余生的未婚夫管川在外面有其他女人，她还一心一意对他，不愿捅破这层纸，还把自己的积蓄拿去给管川去开婚庆公司，两人也即将迈入婚姻的殿堂。最终，他俩没能在一起，我悬着的心也就自然落了下来。其实相爱的两个人是不会畏惧时间的隔阂，无论天大的误会，绕了一大圈都会在一起的，我说的不就是树叶夫妇吗。他说：希望将来再见时，我们都能拥有更好的人生。她说：我等你的好消息。临树误以为鹊鹊早已死去，她将永远是他的心头患。不料鹊鹊就在他的身边，还一次次化危机为机遇。而鹊鹊也没有与“哥哥”相认，她问自己，将来，还能忘得掉他吗？此生都隐瞒身份，不和他相认，自己做的到吗？是我，做不到，我没法这么狠心。可是这一次，她很勇敢无畏，为了保护临树，自己用脚去踢眼镜蛇却被咬，让宋师傅认出了她的伤疤，确定她就是临树要找的鹊鹊。岁月能改变人的长相，但伤疤是独一无二的。他为了救她拿到血清，转赠百分之五的公司股份给赵裁。看他俩，一个是不顾自己的安危去救他，另一个是不惜金钱花再多也要去救她。难得的久别重逢，但余生还是选择离开去罗马，临树在北山玩滑翔伞遭遇坠伞。她独自进山谷寻找临树，这一次，他们终于在一起。他在她耳畔说：“我爱你，叶余生。”文中的这一段话，也给我很多感动：“——我爱你，同甘共苦。我爱你，意思是我们要相濡以沫，彼此照顾。无论安乐贫苦、健康疾病，顺境逆境都一样。同甘共苦，这四个字，笔画最简单，比耳鬓厮磨好写，比缱绻缠绵好读，却偏偏是天下相爱之人最难的两道坎。而我，放佛和你已经迈过这两道坎，走过这一生了。从十四年前，对你心动的那一刻，我就确定，我这一辈子都忘不了你都想要娶你为妻。即使我寻你多年无果，我也知道，如果此生不能拥有你，那我这一生都会想你。”亲爱的树叶夫妇：你们的故事给了我内心许多触动衷心的祝福你们。愿你们余生都能在一起。“一生究竟有多长，我不知晓，但这一刻，我爱你。”今生只爱一次，只爱一人，就够了。For the rest of my life to love you.在这我也要感谢如今陪伴在我身旁的他，久别重逢，谢谢你。在平安夜圣诞节即将到来之际，我祝湖湖和小好结婚三周年快乐！未来的日子里，平平安安，幸福快乐！小璇2015.12.23

12、“与你一起，才是活着。于你之后，再无余生。”一生只够爱一人。喜欢树叶夫妇。书中无数的细节给我以感动，此一本不知赚了我多少眼泪。看着她们的故事，就有一种无法言说的幸福感，许是被他们所感染的吧。每每翻开《尽余生》，都会有极深的感触。糊糊的故事很动人，文字很美好。余生为救临树被毒蛇咬伤，临树为了救回余生不惜送出股份。临树坠机，余生匆忙赶回，生怕失去了他。在看到余生倾尽全力去寻找临树的时候，我被她的勇气与坚毅震撼了，更被这一份跨越生死的爱情感动了。喜欢临树，他的爱是那样的美好。喜欢余生，她的情是那样的深厚。她们一路走开，有过嫌隙，有过远离。但终究还是牵着对方的手。倾尽了一生的爱恋，只为与你再相逢。倾尽了一生的柔情，只为与你长相守。倾尽了一生的痴心，只为与你尽余生。临树可以为救余生将千树百分之五的股份转让；甚至还会在命悬一线的时候依旧心心念念地想去到她所在的地方；后来又因为余生吃饭时会扎一下头发而随身带着皮筋……都说临树薄情，可他将所有的深情都给了叶余生。这样的深情，可遇而不可求。也许过程中有过犹豫，有过慌张，可我相信他们还是会跨过时间，跃过误会，走过磨难，然后，得偿所愿，厮守到老。我同样羡慕着余生和阿姜的友谊。这一生中，能够遇上这样一个知己，足矣。两个美好的女孩子，我乐意看着她们，努力地追求自己的幸福。也被她们的一路扶持感动着。这样好的闺蜜，真是让人羡慕。《尽余生》让我开始相信爱能敌得过时间、金钱；相信友谊的至纯至美；相信无论现在正经历着怎样的磨难，美好总会降临。是的，对于爱的等待，永远都不算是蹉跎岁月。爱，是这世上最美好、最强大的东西。爱，不怕徒劳，更不会徒劳。在看过《尽余生》，看过树叶夫妇之后，我想我会有足够的勇气去相信爱、等待爱、拥有爱。爱是星辰，倾尽余生。感谢糊糊，耗费心血为我们呈现美好。感谢《尽余生》，字字句句让我们相信美好。-----小五

13、宁愿此生如朝霞,万千霓虹千厦间与君再生相逢日,玉树临风一少年唯有南山与君眼,相逢不改旧时颜 情犹未了缘已断,千山万水与君绝漫漫情念思远道,忽觉爱恨痴狂笑 飞花万盏争岁月,只求白首度余生 邂逅白云亲吻你,吾爱吾生尽余生

14、前段时间刚看过乔一公子的我不喜欢这世界我只喜欢你,觉得特别温馨。最近同学有买尽余生我看了那个戏剧集觉得树叶夫妇之间的生活特别温馨特别暖,一下子就爱上了白槿湖的这本尽余生,之前看过如果巴黎不快乐,觉得那个故事太过跌宕起伏,有点超过我的负荷能力,那样的爱情虽然激动人心却让我不那么相信会很容易找到真正的爱情。而当我看到树叶夫妇的戏剧集我觉得这个故事肯定很暖心,从他们生活的一点一滴激起了我对真正的爱情的向往,我觉得爱情不需要繁缛的词汇去修饰只要平凡的生活中的一点一滴的温暖。余生这个名字很好听,我最喜欢的一句是“新年快乐,我的余生。”总之我觉得这个故事很暖很暖。对她完全没有抵抗力好吗。惟愿找到我的余生共度我的余生。

15、糊糊的文风一向欢凉,尽余生刚出来时只在网络上找到一章试读,真的,就一章,对这个故事就爱不释手,特别想看看最后,究竟是个什么结局。第一章里有一句描写叶余生职业的,“当初执着选择心理学,是为了自救。”我想,就这一句,就注定了叶余生的情感与任临树分不开。叶余生喜欢了他十三年,相爱与纠缠一年。还好,看过出版完结篇的湖水们,隐约透露了这对最终圆满(欣慰脸)但还是想看看文字。我看了一点点的內容却机会没看到故事完结,就感觉人这一辈子,匆匆数年便化为尘埃,遇见一人爱了,被爱都是幸运的,而爱了被爱还能哭着笑着痛着,最后,老去死去。就是美丽的童话。树叶夫妇,又一个爱情的传奇,让还相信爱情期待爱情的人们阅读后,一种向往一种温暖。真好!

16、看完了整本书,怎么说呢,心情有点复杂,当然也对他们爱情得到善终感到开心,书的结尾是:今生只爱一次,只爱一人,就够了。其实我们都在期待这样的一份感情,在平平淡淡中体验幸福,在幸福中体会生活。我愿无岁月可回首,且以深情共余生。

17、高三总是一本爱格大家传着看,上课偷偷,晚上躲被窝看。无意看到尽余生,之后就一直念叨着等考上大学要买全本,还要去糊糊的签售会~终于全本出来了,不过遗憾的是糊糊签售会没有来天津。总之大爱,强烈推荐~大爱大爱,支持糊糊~

18、书是预定的,很久才收到。拿到书的那一刻,第一感觉只两个字,舒服。无论是封面设计,还是纸质,看了之后就是舒服,满心满眼的喜欢。这么多年了,我庆幸湖湖仍在写书,而我,还在看她写的书。这一次,是余生和临树。他们的分离与相遇,让我忧伤欢喜。他们都用自己的方式爱着对方,那么固执。失而复得,用在爱情里,竟是这般美好。这是湖湖用这个故事教会我的。读完这本书的千思万绪,可以唱出来,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余生和临树的森林婚礼。绿叶,白纱。有生之年,我都用来爱你。这是不是童话中最美的故事呢。他们每天都幸福的生活在一起,在你心中,在她心中,在我们心中。

19、《巴黎3》是我今年最喜欢的小说之一。虽然没有看过一二部,但毫无阻碍。当时患病,连续三日三日地打针,百般聊赖的两个钟里,我选择了看《巴黎3》。我看完后,立刻发了一段文字,我说,只有她才能将爱写出来,至少让人知道了,爱是怎么回事。在这个寒冷的月份,我并没有第一时间买预售,不急于买签名版。相信总有一日,我会带着新书和旧书一起去看我糊。也因为一直忙于工作,在今日才看完,一日的時間,看得算慢的。这个故事也是虐中带爱的那一种,看完之后,觉得自己看完了一个小电影,有一点点不舍得与他们挥手告别。其中,我的泪水多次涌上眼眶,在北山,余生寻到临树时;在医院,他捏住那枚变形的树叶时;在劫后获救,他们抱在一起时;在他流泪时,说要保护她等等。过去总会因为一些小细节流泪,大概是因为深知相爱能够在一起,真的太不容易了。之前一直关注糊糊的微博微信空间,对于书中一些情节和话语,会自动将糊糊和小好代入。她是我心中的人生赢家,但我知道,这有多么不易。字如人,她写的故事这般治愈,她的人也很亲切。我在看书时,总是不由得想起初次见她,坐在她身旁,与她共进午餐之后,她主动挽起我的手臂,还有微微,三人一起合影。“爱不怕徒劳,爱绝不徒劳。”“何为爱,爱是长久地拥有,亦是短暂触碰后的余温。”“等待你多久,都不算蹉跎岁月。”“如果爱你从来都只是妄想,承认早已疯狂。”“故人江海别,几度隔山川。”“爱属于勇敢无畏的人,爱从不垂怜弱者,爱是一切的合理。”“从前和以后,一夜间拥有。”书中动人的话很多,我在这些后面做了记号。他从不放弃寻找她,在等待中煎熬,在得知噩耗后流泪,她却忍心推开他,而他依然不放弃,只爱她一人。是啊,叶余生,你是有怎样的运气,才能这样一而再地遇见他。可叶余生到底是个不一样的女子,她不因困难而退缩,纵使知道前方

千军万马，就等他们跳进困境，也毅然决然的与他一同面对。她不动摇，只往前走，陪着他，知道她需要什么。我喜欢这样的女子，她坚持，执着、勇敢的爱和生活，温柔地对待爱人。这般勇敢无畏的人儿相互陪伴着彼此，怎能不在一起！在故事里看到好多字眼——寻觅、等待、勇敢、保护、珍惜、生命等等。每一段感情，都要历经许多考验。那些磨难，你们要一起走，一起跨过考验。要坚信，你们终会在一起，住在共同商量过设计好的房子里，他下厨，你打下手，白昼一同沐浴阳光，夜晚一同在庭院赏星星。每一段成长的路程，要么一路平坦，要么坎坎坷坷。每个人的磨难，在当时的我们看来，都很难熬。而多灾多难的人，在这世上，也不少呢，可他们偏偏是最为努力活着的那一群人。想想过去的两年，我走过几个地方，看了高原的碧海蓝天，云南的苍山洱海，也看了江南的烟雨走廊，香港的繁华街头。可是呀，可是身边没有你。我看遍万水千山，方知那些都不及他的容颜，以及他的柔情。但是，我终于去了他去过的地方，去了他的家乡。我以这样的方式，思念着他，也爱着他。他是我的温柔乡。“从前到以后，一夜间拥有，难道这不算，相恋到白头。”这句歌词，是他最喜欢的一首歌里的。这个人啊，让我感觉自己多了一个小爹，一个兄长、好知己、乖孩童、霸道boss，以及一个指导老师。去年我的日记里，出现过与书中相似的一句话，除了生死，其他的都不能将我们分开。我知道，我们离生死还远，眼前，也就是几年以后，我们要面对一个很大的难关。”最难做但必须做的事情，就是热爱生活，即使备受苦难。“我们也确实备受苦难。因为，我一想到以后生命中没有那个人，就会心痛，感到真真切切的心痛。因为两年以前的我们，面临着与生死挂钩的通知单。但是呀，即使预料到未来可能会发生什么，即使收到了危及信息，再怎么令人难过，我们也必须振作起来，热爱生活，这样生活才会爱我们。我相信，上帝会眷顾努力的人。因为身边有那个很勇敢很勇敢的人，所以在云南受重伤时，独自一人撑回来了。现在的我们，一起做着彼此喜欢的事，依然对彼此满怀热忱。而我，我终于也可以替他分担一些。他有了我，可以不再一个人去承担所有。或许是经历，让我们更懂得珍惜。这两年多里，用了一段冗长的时光，接受了苦难，学会了苦中作乐。好在，现在都渐渐好起来了。任临树说：“我不会再让你流落了。”他对我说过类似的话，并正努力地那么做着。多谢我糊，写了这么一个美好的故事。最初喜欢你，是看《爱格》的专栏，那时的我喜欢安妮那样的散文。看了你的小说，以及你的专栏、微信推送后，我会分享，因为你笔下的爱情，生活中的细节，都可以让人相信爱情。处于安逸时，我们坚定地以为，无论事情将来会发展成什么样子，自己和喜欢的那个人都会坚定地走下去。但是现实往往残忍。摇摆不定时，或者受伤时，看看你的文字，觉得内心又燃起了一丝希望。我想，如果以后有退缩的念头，我就来看看树叶夫妇，他们肯定会激将我，将那个为爱勇敢的小女孩拉出来。我曾说过，在感情的世界里，我是个很勇敢的女子。就像看书时，我会想到，他对我有多好。就会像现在，吵架时从不说“分手”二字。而在感情中有所迷惑时，可以去看佟画夫妇，那有爱的一家四口。小剧场很有趣。2015.12.19.

20、自从看完《如果巴黎不快乐》之后，一直很期待白槿湖大大的作品，知道遇见《尽余生》。真的很暖心，情节丰富，文笔精彩。真的感谢白大大写出这么棒的作品！任临树的爱，叶余生的情，完美地与曲折的故事情节融入一起！期待与白大大在武汉相遇！余生不可负！

21、合上书时，窗外已是微光半露。手指仍然残留着纸张的厚重质感与字里行间的淡淡墨香。洁白作底，绿光点缀，它的封面简洁朴素。存附于中央位置的绣球花，莹莹如玉，翠色欲滴，似乎已经是这本书最浓重的色彩。低调而不张扬，细小而不碎裂，温情而不泛滥，这是《尽余生》封面给我的感觉，也是《尽余生》内容从始至终的基调，更是树叶夫妇难能可贵的感情的真实写照。也曾在花店询问过绣球花的花语，除却书中所提及的代表生生不息的希望，店主说那团簇聚拢的花朵也象征了永远也不会断裂的亲密关系。任凭他们走得再远，任凭他们误会再深，任凭这世界人潮汹涌，叶余生与任临树终会相遇，有些爱情，命中注定，非你不可。有书友说，之所以会叫他们树叶夫妇，是因为任临树总是竭尽所能地去保护余生，大风也好，暴雨也罢，有旁人替你受着，挨着，心里总会产生微不可闻的温暖与感动。可生活毕竟是琐碎的，细枝末节构成了我们每天生活的日常，所以才会有人说，打败爱情的是细节。令我惊喜的是，任临树不仅懂得在大风大浪中给予余生强大保护，也会在平淡安详的细碎生活中为她贴心守候。最让我记忆犹新的细节是叶余生出门时，会习惯性地带一根扎头带在手上，这样吃饭时能把散落的头发扎起。只是这样小小的细节，任临树却捕捉到了，久而久之，一个大男人竟也有了随身带扎头带的习惯。我并不知道湖湖是怎样才写出这样温暖的情节来的，或许是因为许小好也曾这样对待她，或许是因为她善于观察生活，看到了小情侣的温情瞬间，但不管怎样，我都很期望，并且相信有许多女生和我一样期望，有一个像任临树这般细心的男朋友或丈夫，毕竟吃饭时习惯带扎头带的女生这么多，为女朋友随身带扎头带的男生却是那么少。但树叶夫妇的爱情中绝不仅仅

只有临树对余生的保护那么简单。我们都讲爱情是相互的，那么同等意义上保护也是相互的。余生喜欢了临树十四年，从她叫做鹊鹊时便开始了，他似一束光，穿过岁月的涟漪，给她最深沉的拥抱，而当他支持不下去时，那个关于“鹊跃枝头”的念想，也走过长夜漫漫，送去最温柔的守候。十几年的漫长时光，足够我们忘记从前的喜忧参半，但她却选择了铭记。她舍得为他远走天涯，也愿意与他形影不离；她愿意为他素手执汤，也无畏与他携手并肩，共担风雨，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叶余生也是宜家宜室的典型“妇女”代表。年少分别后的两次相遇，都算不上美好，一次是她眼睁睁看着他的未婚妻从高楼陨落，他大声斥责她的恶毒；一次是她为钱哭丧，却不小心知晓了他的秘密。但这也是该庆幸的事啊，这世间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因为冥冥之中的牵引，他们才会一次又一次的重逢。平生一顾，至此终年，树叶夫妇的爱情在时光的磨砺中历久弥新，我感谢一直支持陪伴余生的阿姜，我感谢曾给予余生温暖的管川，我感谢梁赫对树叶夫妇感情的认可，我最感谢的是带给我这个故事的湖湖。从高中到大学，从《如果巴黎不快乐》，到《深爱你这城》，再到如今的《尽余生》，湖湖一直用最温暖，最亲柔的笔触，带给我最深沉的感动。希望以后，我的生活也能与她的文字继续相伴。希望每一个对未来抱有期许的好姑娘，都能有一个属于自己的“任临树”。

22、“如今我有：一个老师，一个兄长，一个知己，一个挚爱，一个如父亦如子的人。统统，都是你。”被这段话深深地触动，我喜欢糊糊也快三年了，不温不火的三年，看着她和小好步入婚姻，看着小樞长大，我一直都在。其实糊糊对我来说意味着的远远不止这些。从看糊糊的第一本书起，我就被植入了如果爱，请深爱，一生一世唯爱的思想。我见过太多快餐式的爱情，却始终坚信糊糊笔下那种矢志不渝的爱情。“希望将来有幸再见时，我们都将拥有更好的人生。”他和她的相逢，实则令人揪心。这世界最遥远的距离，便是我就站在你面前，你却记不起我和我们之间那么多美好的回忆。同你人潮中一相逢，便胜过人间无数。她是他曾经的鹊鹊，也是他余生的余生。只是他们之间有太多的错过，我曾无数次试想过，余生瘦小的身躯被临树拎起时，却没有正视他一眼的勇气，而她的内心是如何的澎湃，糊糊笔下的女子，坚强，隐忍，坚毅。像极了封面上的绣球花，绣球花的花语是希望，叶余生的心中从未放弃过度曾经的希望。“这一生的意义，究竟是在这万千霓虹的广厦中，还是在你的眉眼间？”繁星万千，不及你眉眼半分。叶余生这前半生有太多的无能为力，太多的痛苦绝望。母亲的自杀，男朋友的背叛，坐牢的父亲，周得晚的欺凌。她都挺了过来，就像那变换着色彩的绣球花，变得越来越绚丽。只是绣球花的花期终究太短，她还来不及把她的小树带领到这个世界，这朵绣球花就败了。她的小树就这样在路边无情地离开了她。总是她得到了多少高的心理师学位，此刻，却无法治疗她内心的不舍与绝望。北山的流落园，雾露夜侵衣，痛失吾爱。而这位玉树临风的男子，也终于明白，“这一生的意义，不在万千霓虹和广厦之间，而是，常伴在她的身边。”愿你流落至此，收货一份清欢与美好。“只要最后是你，就好。”我纠结过很久，临树爱的究竟是多年前的鹊鹊还是这个深深感动他要陪伴他余生的余生。“Whatever you decide to do, I will love you for the rest of my life.”看到这句话之后，一切疑虑便烟消云散了。与你一起，才是活着。与你之后，再无余生。“一生究竟有多长，我不知晓，但这一刻，我爱你。我不必万众瞩目，只要无论在哪儿，都有你一人的目光看着我，就好。”他找到了他找了十四年的余生，他也找到了他想要的余生的生活，他会用尽余生去爱他的余生。从始至终，从未改变，我不想要一份快餐式的爱情。爱情应该如余生和临树。相遇后便情不自禁的喜欢，就像吃昂贵的榛仁巧克力一样，可能剥开包装之后，你会迫不及待地咬下，但其中的榛仁可能会磕到舌头，但同时你也会品尝到最馥郁浓稠的酱心。这就好比爱情中的分歧与惊喜，而从你买到品尝，这其中的过程，并不是每一种爱情都能经历到这样的过程。糊糊的文风一直都是我很喜欢的风格。这就仿佛言情中的一股清流，清欢美好。我曾看过很多人评价糊糊说，不就是个写言情小说的嘛。这里我必须要说，糊糊的文字不仅仅只是消费文学那么简单，抛开她恬淡的文风和扎实的文字基础不说，她笔下的故事，读完之后就像冬日里被太阳晒过的被子，柔软，却又带着阳光的气息和厚重感，让你感到有一种深入内心的温暖，并绵延了很深很深。糊糊写得很慢，但我一直在看，因为我还相信爱情。“今生只爱一次，只爱一人，就够了。”惟愿此生与你的文字温柔终老，白云不羨仙乡。

# 《尽余生》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